

##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鼎汉技术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）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阮寿国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通过大宗交易、集中竞价等形式，减持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3,519,023 股（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6%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阮寿国先生减持股份计划的时间区间过半，阮寿国先生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中国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阮寿国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

#### 1、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截至本公告日，阮寿国先生减持股份计划的时间区间过半，阮寿国先生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。

#### 2、股东持股情况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目前持有公司股份	
		股数/股	占总股本比例

阮寿国	合计持有股份	46,912,523	8.4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6,912,523	8.4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.00%

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阮寿国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中国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阮寿国先生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差异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，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阮寿国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阮寿国先生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》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**特此公告！**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七日